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印发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森林消防局“三定”规定和消防救援队伍、森林消防队伍总队及以下单位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9〕231号），我单位主要职责：

一是承担城乡综合性消防救援工作，负责指挥调度相关灾害事故救援行动，承担重要会议、大型活动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二是承担火灾预防、消防监督执法以及火灾事故调查处理相关工作，依法行使消防安全综合监管职能，推动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

三是参与拟订消防专项规划，参与起草地方性消防法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

四是负责消防救援队伍综合性消防救援预案编制、战术研究和执勤备战、训练演练等工作；

五是负责消防救援信息化和应急通信建设，承担综合性消防救援行动应急通信保障工作；

六是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组织指导社会消防力量建设；

七是负责消防救援应急救援专业队伍规划、建设与调度指挥，参与组织协调动员各类社会救援力量参加救援任务；

八是负责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与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下辖大队部、坑梓、大万、沙田、坑梓特勤 4 座城市消防救援站和 14 座小型消防站；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编制总数 466 人，其中：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 42 人，坪山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员 424 人；实有在位人数 372 人，其中：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 42 人，坪山区政府专职消防队员 330 人，未实行公务用车改革。

三、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3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在强化党建引领上赋能升级，把各级班子建设抓得更硬。实施“党建领航”工程，持续深化大队党委“五个能力建设”，深入实施党建“三大工程”，持之以恒建机制、搭平台、抓考评，实现模范党支部创建、党建品牌覆盖“两个百分百”。

（二）在优化治理能力上强化作为，把火灾防控根基扎得更深。稳步实施“十四五”消防规划，推动区、街道消安委办实体化运行，全面推行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压实消防安全责任。持续精准治理重点领域消防安全突出隐患，巩固提升专项整治成效，坚决防范化解重大消防安全风险。完善重大火灾隐患政府挂牌督办、行业集中约谈、曝光警示机制，加大分类施策和整治力度，积极防范新业态新材料新风险，实现全区整体治理水平提升。全面推进各街道委托执法，组建并运行 6 个街道消防救援所，落实消防网格化管理，强化基层末端消防治理。优化便民服务措施，

完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机制，提升执法服务效能。积极融入“智慧城市”体系，加快建设智慧消防数据库、火灾监测预警预报平台，提高火灾智能防控能力。扩大宣传教育覆盖面，拓宽宣传教育阵地，加强短视频直播平台战略合作，构建全民宣传格局。

（三）在突出立根固本上下足功夫，把队伍建设发展做得更实。持续开展基层队站正规化达标创建，落实外观标识统一、营区营房“双四区”布置、场库室“11+2”和“22+7”标准要求，完成旧站改造和新建队站建设任务。

（四）在推动队伍转型上持续用劲，把应急救援能力建得更强。对标“全灾种、大应急”要求，优化训练模式，深化执勤岗位练兵，加大“房前屋后”训练设施建设力度，全面夯实打赢制胜基础。推行执勤战备革新，落实“一短三快”初战机制，持续系统推进“三个消防救援圈”。

（五）提升基础综合保障能力。推进在建消防站正规化建设，力争坑梓特勤消防站、沙田消防站早日投入执勤；持续推进4座城市消防救援站及5座小型消防站建设，攻坚推动区级训练基地建设项目落地，织密站点布局，打造“五分钟消防救援圈”。

（六）健全消防救援执勤体系。统筹开展各类技术实训。深挖信息化作战能力提升，不断优化大队级指挥中心功能应用。配齐配全通信设备，加强通信保障能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部门预算收入 14539.5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593.14 万元，增长 46.18%。2023 年部门预算支出 14539.58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4593.14 万元，增长 46.18%。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2023 年增加 20 名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增加。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预算 14539.58 万元，均为项目支出。

（一）人员工资支出 3960 万元，主要是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消防监督、消安办等办公工作经费 180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宣传费、火调设备采购、各项火灾风险评估、各类人员培训经费等。

（三）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经费、城市消防站、分队、小型消防站队伍等（日常运行经费）2075.21 万元，主要用于电费、水费、邮电费、体检费、服装费、消防车辆运行保障经费、伙食费、工会经费等。

（四）政府专职消防队员特殊绩效管理工作经费 100 万元。

（五）综合应急救援经费 8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技能培训费、正规化建设经费、应急物资采购经费等。

（六）六联分队消防站租赁费 30.92 万元。

（七）坑梓特勤、沙田消防站开办费 113.45 万元。

（八）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 8000 万元，主要为坪山区第三专职消防中队装备器材购置项目 3000 万元，坪山区小型消防站装备购置项目 2000 万元，坪山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器材装备购置项目 3000 万元。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共计 8732.96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8119.8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613.16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 0 万元，下降 0%，主要是 2022 年、2023 年全年无“三公”经费预算收入及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

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公务接待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2023 年全年无公务接待费预算收入及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2023 年全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收入及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3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 2022 年、2023 年全年无运行维护费预算收入及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大队部、坑梓、大万、沙田、坑梓特勤 4 座城市消防救援站和 14 座小型消防站，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

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14539.58 万元，设置并编报 2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委托工作项目经费	6539.58	用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小型消防站、消防监督、消安办等日常运行保障费用，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上实现能力跃升，全心全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力

		守护好民生民安的最后一道防线激发队员战斗力，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工作中，以加强辖区内灭火救援队伍建设。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	8000	对标应“全灾种、大应急”需要，加快完成消防车辆装备采购，全面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灭火救援能力，更好的为辖区消防安全保驾护航。

备注：涉密项目按要求不予公开。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财政拨款预算 14539.5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4593.14 万元，增长 46.18%。主要是 2023 年增加 20 名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增加；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增加。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0 月，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共有车辆 37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2023 年计划新增车辆 15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存款利息收入等。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14539.58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539.58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39.58	消防事务	14539.5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6.13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消防应急救援	808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13.45
三、单位资金	0		
1. 事业收入	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3. 上级补助收入	0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5. 其他收入	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本年收入合计	14539.58	本年支出合计	14539.5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4539.58	支出总计	14539.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3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 中小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 采购项目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14539.58	0	14539.58	8732.96	2754.1	144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539.58	0	14539.58	8732.96	2754.1	1440
	22402	消防事务	14539.58	0	14539.58	8732.96	2754.1	1440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6.13	0	6346.13	732.96	732.96	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80.00	0	8080.00	8000	2021.14	1440
	22402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13.45	0	113.45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项目	2023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14539.58	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539.5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539.58	消防事务	14539.5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6.1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消防应急救援	8,080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13.45
本年收入合计	14539.58	本年支出合计	14539.58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14539.58	支出总计	14539.5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14539.58	0	14539.58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14539.58	0	14539.5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539.58	0	14539.58
	22402	消防事务	14539.58	0	14539.58
	22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46.13	0	6346.13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8,080	0	8,080
	2240299	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113.45	0	113.45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14539.58	0	14539.58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14539.58	0	14539.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80.9	0	4180.9
	30114	医疗费	29.7	0	29.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151.2	0	415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9.94	0	2139.94
	30201	办公费	68	0	68
	30202	印刷费	3	0	3
	30203	咨询费	28	0	28
	30205	水费	24.6	0	24.6
	30206	电费	167.52	0	167.52
	30207	邮电费	18	0	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	0	31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11	差旅费	4	0	4
	30213	维修（护）费	395.55	0	395.55
	30214	租赁费	85.92	0	85.92
	30216	培训费	109.1	0	109.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9	0	39
	30224	被装购置费	82.5	0	82.5
	30225	专用燃料费	68	0	68
	30226	劳务费	15	0	1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	0	50
	30228	工会经费	26.4	0	2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	0	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8.35	0	918.35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8,000	0	8,000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8,000	0	8,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218.74	0	218.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3.74	0	103.7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05	0	1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	0	10

表 9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	0	0	0	0	0	0
	2023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0	0	0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主管部门	深圳市坪山区消防救援大队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其他资金
	委托工作项目经费	用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政府专职消防队伍、小型消防站、消防监督、消安办等日常运行保障费用,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上实现能力跃升,全心全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全力守护好民生民安的最后一道防线激发队员战斗力，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投入工作中，以加强辖区内灭火救援队伍建设。	6539.58		0.00
	2023 年政府投资项目	对标应“全灾种、大应急”需要，加快完成消防车辆装备采购，全面提升消防救援队伍灭火救援能力，更好的为辖区消防安全保驾护航。	8000.00		0.00
	金额合计		14539.58		0.00
年度总体目标	确保消防站日常办公生活正常开展，调动消防队伍积极性，普及消防宣传，提高民众的消防意识，推动工作取得重大创新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经费保障队站数量		18 个
			保障子项目		2 个

			保障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政府专职消防队员人数	372 人
		质量	项目开展灭火救援、防火监督、消防宣传等预期达到的覆盖效果	95%
			专款专用率	100%
		时效	项目完成所需时间	1 年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减少火灾发生率，避免经济财产损失	显著减少
		社会效益	提高群众、工厂、社会组织等消防安全意识	显著提高
			做好后勤保障，提高执勤、出警效率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	减少火灾发生次数	显著减少
		生态效益	减少火灾发生率，达到火灾污染性减少目的	显著减少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消防工作的满意度	≥95%